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謝燕惠
傳真：03-8462782
電話：03-8462860*303
電子信箱：partyshieh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0602370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附件。2、附件。(1060237092_Attach000.docx、1060237092_Attach001.pdf)
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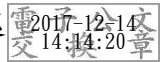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名單1份，請各校踴躍前往環境教育設施場所進行戶外教育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6年12月1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601384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場所簡介可至該署網站(www.epa.gov.tw)下載參閱。
若有疑義請逕洽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業務承辦人員，電話：03-4020789分機313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6/12/14

